

2015 年第 2 號法律公告

《2015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 (修訂附表 1) 公告》

(由衛生署署長根據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 599 章) 第 15 條作出)

1. 修訂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

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 599 章) 現予修訂，修訂方式列於第 2 條。

2. 修訂附表 1 (表列傳染病)

附表 1，在第 15 項之後——

加入

“15A. 侵入性肺炎球菌病 (Invasive pneumococcal disease)”。

衛生署署長
陳漢儀

2015 年 1 月 5 日

註釋

本公告旨在將“侵入性肺炎球菌病”加入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 599 章) 附表 1 指明的表列傳染病的名單。